证券代码: 002627 证券简称: 宜昌交运 公告编号: 2016-071

##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房屋征收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,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收到宜昌市夷陵区人民政府《房屋征收决定书》(夷房征决字[2016]第2号)。决定书称:因实施罗家小河片区一期(二小至夷陵医院段)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,根据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、《湖北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办法》的相关规定,决定对位于罗家小河片区一期(二小至夷陵医院段)棚户区的房屋进行征收,按照该项目房屋征收补偿方案进行补偿。

公司全资子公司宜昌交运集团夷陵客运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夷陵客运公司")及其分公司宜昌交运集团夷陵客运有限公司小溪塔客车站(以下简称"小溪塔客车站")的办公、营运、维修、车辆停靠等经营场所,属于本次征收范围。该事项将导致夷陵客运公司和小溪塔客车站的搬迁,预计在较短时期内会对上述两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。

公司正与宜昌市夷陵区政府就房屋征收、土地置换和搬迁经营等事项积极进行协商,紧密衔接房屋征收与置换搬迁工作,争取正常生

产经营不受影响。

目前房屋征收部门尚未开展入户调查和征收房屋价值评估工作, 征收补偿金额尚未明确,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及相关意向性协议尚未签 署。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投资者注 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

